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通知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以微信、电话及专人送达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为提高董 事会决策效率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通 知的义务,于 2024年12月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 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陈恩先生召集和主持,应出席董事(含独立董事)9人,实际出 席董事9人, 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均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孙公司增资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2024年10月28日,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孙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全 资子公司广东科明诺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科明诺")的参股公司广东力华气 体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广东力华")引进万丈光华(珠海横琴)企业管理合伙企 业(有限合伙)、珠海格金八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作为战略投资 人,与原有股东共同向广东力华增资9,200万元,取得广东力华增资后92%的股权。 科明诺部分放弃优先认缴权,对广东力华增资1,800万元,取得广东力华完成增资 后 20%的股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年 10月 29日在巨潮资讯网

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孙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88)。

截至本议案披露之日,上述增资方案尚未实施。

公司基于长期发展战略和经营规划的整体考虑,拟部分放弃优先认缴权并将科明诺对广东力华的增资金额由1,800万元减少至300万元。本轮增资完成后,科明诺对广东力华的投资金额合计为500万元,持股比例为5%(具体持股比例以工商登记为准)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变更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孙公司增资方案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关联董事陈恩先生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。

审议结果: 8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1票回避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及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;
- 2、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;
- 3、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6日